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所持国海证券股票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出售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国海证券股票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将所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4.5 万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融资。具体详细内容见2015年8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上《2015年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

截至2016年1月18日，本公司已将所持国海证券股票590万股股票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2016年1月19日，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向华泰证券提前购回已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国海证券股票590万股。

二、出售国海证券股票情况

本公司2015年7月21日召开的董事会临时会议、2015年8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国海证券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择机出售国海证券694.5万股股票。具体详细内容见2015年7月22日、2015年8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上《2015年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关于出售国海证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2015-035）。

2016年1月15日，本公司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国海证券股票104.5万股，成交总额为1011.52万元。具体详细内容见2016年1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上《关于出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

2016年1月20日，本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国海证券股票590万股，成交总额为5817.40万元。经公司初步测算，出售国海证券590万股股票，扣除成本和相关税费后，本公司可获得投资收益约4400万元（上述数据尚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对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影响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获得资金将用于偿还借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再持有国海证券股票。

三、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1日